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方式于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方建芬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有关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分配预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因全体监事就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回避表决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其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客观、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认可中汇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中汇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有效地执行。《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的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促进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46,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使用期限调整为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循环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